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1-104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6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深交所依法对公司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五个工作日内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和有关中介机构逐项核查并予以落实。鉴于问询函回复及申请文件同步更新季报尚未准备完毕，预计无法在预定时间内向深交所提交问询函的回复。为切实稳妥地做好问询函的回复工作、详尽落实问询函中列示问题，公司拟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并预计问询函回复届满之日（即2021年10月27日）起延期至2021年11月5日前向贵所提交问询函的回复材料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相关方积极推进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完成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有关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